

陸、預期效益

本期方案預估整體可減少約 26.84 萬噸 CO₂e，惟部分減量措施之減碳效益須視實際執行量及推動成果而定，現階段尚無法精確估算其減量效益。依目前可量化之減量措施估算，以農業部門減量效益最高，約 181,550 噸 CO₂e；其次為製造部門，約 47,969 噸 CO₂e；其餘部門減量效益分別為運輸部門約 20,696 噸 CO₂e、能源部門約 17,461 噸 CO₂e、環境部門約 251 噸 CO₂e，以及住商部門約 25 噸 CO₂e。

透過本期方案各項減量策略及措施之推動，預期可從能源、產業、住商、運輸、農業及環境等面向，逐步降低溫室氣體排放，強化地方氣候治理及淨零轉型能力，並產生以下效益：

- 一、擴大再生能源發展，透過太陽光電、風力及地熱等綠能設置，提升綠電供應量與能源韌性。
- 二、強化產業淨零轉型能力，藉由溫室氣體盤查、碳管理輔導、高污染燃料改善及焚化廠能源回收等措施，提升企業減碳能力與資源循環利用效率。
- 三、提升城市綠化與建築節能效益，推動生態化鋪面、老宅延壽及綠建築措施，增加都市固碳效能並改善居住環境品質。
- 四、建構低碳生活環境，透過環保祭祀、智慧節電、綠色採購、公文數位化及環境教育推廣，逐步提升全民淨零意識與低碳生活參與度。
- 五、降低交通部門碳排放，透過老舊運具汰換、公共運輸優化、公共自行車推廣及充電設施布建，逐步提升低碳運輸使用率與運具電動化比例。
- 六、提升水資源循環利用與環境基礎設施韌性，透過污水處理與再生水利用措施，持續提升下水道接管率與水資源再利用量。
- 七、強化廢棄物管理與資源循環效益，透過掩埋場活化、資源回收推動及焚化廠餘熱回收發電，提升廢棄物處理效能與能源再利用效益。

八、推動農漁業低碳轉型，透過畜牧糞尿資源化、農業剩餘資材再利用及休漁獎勵措施，降低農漁業能源消耗與溫室氣體排放。

九、增加自然碳匯與農業永續效益，透過造林、有機農業、綠肥作物推廣及循環農業措施，降低農業生產碳排並提升森林與農地碳吸存能力。

十、逐步降低溫室氣體排放，銜接國家淨零排放政策。